

自由的历史建构

邹铁军 主编

人 民 大 学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严 平

装帧设计：曹 春

版式设计：赵迎珂

责任校对：唐桂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自由的历史建构／邹铁军主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12

ISBN 7-01-002011-6

I .自...

I .邹...

Ⅱ .自由—评论

IV .D08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4)第15118号

自由的历史建构

ZIYOU DE LISHI JIANGOU

邹铁军 主编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北京隆昌印刷厂印刷

1994年12月第1版 1994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5.5

字数：375千字 印数：0.001—2,000册

ISBN 7-01-002011-6/B·186 定价：15.80元

人们生而自由，但又无时不在枷锁之中。自以为是其他一切的主人的人，反而比其他一切更是奴隶。

卢 梭

一个人只要宣称自己是自由的，就会同时感到他是受约束的。如果他敢于宣称自己是受约束的，他就会感到自己是自由的。

歌 德

人类的特性恰恰就是自由的自觉的活动。

马克思

目 录

序 言

第一篇 自由的哲学基础

- 第一章 前资本主义社会的自由观念29
- 第二章 人的发现与自由的理想.....73
- 第三章 天赋自由论 107
- 第四章 天人合一的自由论 126
- 第五章 自由的能力论..... 142

第二篇 启蒙时代的自由理论

- 第六章 自由就是做我愿意的事情的权利 163
- 第七章 自由就是做法律许可的事情的权利 177
- 第八章 从人的天然自由向约定自由的变异 193
- 第九章 以天道自然为基础的自由观 207
- 第十章 以自然秩序为基础的经济自由主义 223
- 第十一章 自由在德国文学艺术中的伸张 244

第三篇 自由王国中的理性与非理性

- 第十二章 自由与必然在人性中的冲突 259
- 第十三章 自由与必然的绝对同一性..... 280
- 第十四章 关于自由王国的思辨哲学体系 294
- 第十五章 自由——“人的终极追求” 315
- 第十六章 功利主义自由观 338

第四篇 自由的人学升华

| | |
|------------------------|-----|
| 第十七章 实践价值的自由观 | 361 |
| 第十八章 自由的哲学即人学 | 390 |
| 第十九章 西方马克思主义的自由观 | 430 |
| 第二十章 在符号十字架上的自由 | 464 |
| 后 记 | 486 |

序 言

自由，这是一个亘古常新的主题，是人类文明史的主旋。全部人类文明史，说到底，就是人类争取自身解放的一部自由的发展史。恰如恩格斯所指出：“文化上的每一个进步，都是迈向自由的一步。”^①

自由，在英文中是用 *Liberty* 和 *Freedom* 两个词表示的。从自由的含义来说，总是同人的独立、自主、民主、平等、解放密切联系着。人们总是把最美好的理想作为自由的基本内涵，并作为最崇高的目标或宗旨，执着的追求，乃至为之抛头颅，洒鲜血，也在所不辞。普罗米修斯为人类盗天火而被锁起来；圣女贞德为了反抗外国侵略，捍卫正义和自由，而被烧死在火刑柱上；乔丹诺·布鲁诺为捍卫真理和自由而被烧死在罗马的鲜花广场上……。这告诉人们，一部人类自由发展史，是用血与火写成的历史。无数贤人斗士，为追求自由，奉献出宝贵的生命，谱写出永恒的悲壮的自由交响曲。正如帕特里克·亨利所说：“我不知道别人选择走什么样的道路，但对我来说，不自由，毋宁死！”^②

关于自由的理论，远在古代希腊和基督教创立时就提出来了。但真正作为一个阶级为之奋斗的一面旗帜，作为一种时代精神明确提出来，那是从资本主义的兴起开始的。资产阶级为了自己的存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54页。

^② 帕特里克·亨利：《名人演说一百篇》，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商务印书馆香港分馆，1989年，第89页。

在与发展，它必须砸碎封建主义的等级制和神学的桎梏，它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公开打起自由的旗帜。著名诗人拜伦在《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中写道：

“是的，自由，那是你的旗帜，
虽被撕碎却迎风翻飞，
迎着那狂骤的风，
飞舞的旗就像长天的疾雨和奔雷。”

这面自由的旗帜，是从文艺复兴时代资产阶级的思想家、文学家和宗教改革家首先打起来的。黑格尔在论到文艺复兴和宗教改革时说：“所谓‘文艺复兴’、美洲的发现和到达东印度的新路，可以和黎明的曙光相比，好像在长时期暴风雨之后，第一次又预示一个美丽日子的来临。这一个日子就是‘普遍性’的日子，它经过了中古时代的阴森可怕、漫漫悠长的黑夜，终于破晓了！一个因富于科学、艺术和发明欲而著名的日子，那就是说，它充满了最尊贵的和最高尚的东西，曾经由基督教给予了自由的、由教会解放出来的人类精神，显示出永恒的、真正的内容。”^①基督教的自由现实化了，黑格尔进一步指出：“这些原则的宣告就是展开了那最近的新旗帜，一般人民围绕着它集合起来——它是自由精神的旗帜……这面旗帜就是我们现在所拥护的、我们现在所擎举的。”^②自由这面旗帜，为资产阶级革命时所高举，“自由、平等、博爱”也成为他们的一句最响亮的口号，自由的理论也成为资产阶级的政治家和理论家最感兴趣的课题，从而创立了种种自由理论。

自由是人所特有的“圣物”。人是什么？这个古老的斯芬克斯之谜，一直困扰着历代的思想家。在古希腊的菲尔德神庙的入口

黑格尔：《历史哲学》，三联书店1958年，第458页。

② 同上书，第463—464页。

处写着：“认识你自己”。几千年来，人们一直在为解开这个谜而苦苦的探索。怀疑论者宣称，认识自我乃是实现自我的首要条件。怀疑论的别的观点我们暂且存而不论，单就这句话而言，可以说是道出了一个千真万确的真理。苏格拉底把人定义为：人是一个对理性问题能给予理性回答的存在物。亚里士多德进一步概括为：人是理性的动物，或者说，人是政治的动物。卡西尔则把人定义为：人是符号的动物，或者说，人是文化的动物。不论对人做出何种规定，都离不开人的自由问题。认识自己与实现自己也好，人是理性的、符号的动物也好，说到底，是要回答人是否是自由的，或者说人如何才能实现其自由。——卡西尔在论证希腊哲学的精神时指出：“这种精神就是判断的精神——在存在与非存在、真实与虚妄、善与恶之间的批判审辨精神。……在人那里，判断力是主要的力量，是真理和道德的共同源泉。因为只有在判断力上，人才是整个地依赖于他自己的，判断力乃是自由、自主、自足的。”^①

所以，从人与自由的特有的关系上加以研究，不仅有利于揭开人之谜，同时，也有利于认识自由。人与动物的根本区别，是动物的生命活动绝对地依附于必然性，还处于直接与自然的同一之中，动物还没有把自身与自然区分开。人则不同，人不仅有独立的意志，而且能够把自然作为自己的意识对象。人不同于动物的，是人的活动是使自然界和自己的生命活动本身成为“自己的意志和意识的对象”^②，“仅仅由于这一点，他的活动才是自由的活动”^③。

自由包括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就理论而言，是指人们关于自由的种种观点的体系。就实践而言，是指人们追求自由的种种实践

卡西尔：《人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年，第1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96页。

③ 同上书，第96页。

或行为。我们这本书主要是从理论上、特别是从哲学的理论上，审视西方资产阶级的种种自由理论及其历史演化。

从总体上说，西方资产阶级的自由理论是由四个部分组成的，即哲学上的自由论、伦理上的自由论、美学上的自由论和政治上的自由论。这些理论既相区别又相联系。其中，哲学上的自由理论是整个自由大厦的基础，政治自由则是整个自由大厦的主体框架。它们共同组建起完整的自由大厦。

从哲学上说，西方资产阶级的自由理论主要有自由天赋论、自由能力论、自由意志论、自由选择论、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论和神学自由论等。

所谓自由天赋论，就是主张自由不是后天获得的，而是天赋的，是与人性同在，并由人性决定的。霍布斯、洛克、伏尔泰、康德等都是这种理论的著名代表。英国著名唯物主义哲学家霍布斯在《利维坦》一书中说：“自然权利就是每一个人按照自己所愿意的方式运用自己的力量保全自己的天性——也就是保全自己的生命——的自由。因此，这种自由就是用他自己的判断和理性认为最适合的手段去做任何事情的自由。自由这个词，按照其确切的意义说来，就是外界障碍不存在的状态。”^①另一位唯物主义哲学家洛克说：“人的天然自由，就是不受地球上任何高一级的权力的约束，不处于人们的意志或立法权之下，而仅以自然法为其准绳。”^②德国著名哲学家康德说：“天赋的权利只有一个，即生来就有的自由权。”“自由是独立于别人的强制意志的；而且由于根据普遍法规，它能够和所有人的自由并存，它是每个人由于他的人性而具有的独一无二的、原生的、生来就有的权利。当然，每个人都享有天赋的公平，这是他不受别人约束的权利，正

霍布斯：《利维坦》，商务印书馆，1985年，第97页。

② 《西方思想宝库》，吉林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990页。

如他不能以同样的权利去约束别人。因此，由于每个人生来就有的品质，他根据这种权利应该是他自己的主人。”^①

这种天赋自由论，归结起来，不外主张：自由是人所具有的天然权利，是人性的体现，它只遵从自然法或普遍法规；它是指人处于一种没有障碍的状态，它不受高一级权力的支配，也不受他人意志的左右，人可以成为自己的主人；人是根据自己的判断和理性去做任何事情，它建立在理性的基础上，不是以欲念为基础的；它是建立在每个人都同样具有这种权利的基础之上的。尽管这种天赋自由的理论，并不是科学的理论，但它作为反封建等级制和宗教神学统治，还是一种有力的武器，客观上曾起了积极的作用。

所谓自由能力论，是在洛克驳斥自由意志论的时候提出来的，洛克认为，自由与意志是两个东西，确切说，是两种能力，自由是一种能力，意志是另一种能力，作为两种能力之间是不存在归属问题。洛克说：“我们如果有能力，来按照自己心理的选择，把任何一种思想提起来，或放下去，则我们便有自由。”^②意志作为一种能力，“实际上只是人心的一种能力，它可以决定自己底‘思想’，来产生、来继续、来防止任何动作（当然在可能的范围以内）。因为我们不得不承认，任何主体只要有一种能力来思想自己底动作，只要能选择它们底或进行或停止，那他就有一种名为意志的那种官能。”^③能力都是属于主体的，但意志与自由却是两种不同的能力。洛克说：“能力是属于主体的——因此，我们看到，意志是一种能力，自由乃是另一种能力。因此，如果我们要问，意志是否有自由，那就无异于问，一种能力是否有另一种能力。这个问题一看之下，就是万分荒谬的，并不

《西方思想宝库》，第1002页。

② 洛克：《人类理解论》，上册，商务印书馆，1981年，第210页。

③ 同上书，第212页。

值得一驳，并不值得一答。因为人都知道，能力只属于主体，只是实体底属性，并非能力本身底属性。……我们如果能按照确当的说法，把自由一词应用在任何能力上，则它所指的那种能力一定是按着人底心理选择，来决定身体各部分运动与否的那种能力。

（人所以说是自由的，就是由于这种能力，这种能力亦就是自由本身。）”^①

这样，洛克就宣判了自由意志不过是一种十分荒谬的说法，他是走出“自由意志”迷宫的一个人。伏尔泰高度评价了这个观点，他说：“自从人能推理以来，哲学家们就把这个东西（自由意志）弄模糊了；但神学家则更用关于天惠的荒谬玄论使它变成不可解的。洛克也许是在这迷宫里找到一根线索的第一人；因为他是第一个人，并不带着全凭一个普遍原则出发的自大态度，而经由分析、考察了人的本性。在三千年之久，人们争论着意志是否自由的问题。洛克在《人类理解论》中论‘能力’那一章中，首先指出，这个问题是荒谬的，自由之不能属于意志，一如颜色和运动不能属于意志一样。”^②“意志并不是能够称作自由的一种能力。自由意志是绝对没有意义的一句话……有过那末许多著作论及了自由，归结成确实的说法，只是行动的能力而已。”^③

18世纪美国哲学家爱德华兹在其《意志自由》一书中，运用语义分析的方法，进一步阐述和捍卫了洛克的能力论。他指出，谈论意志自由纯属胡说。因为意志并不是行为者，不是按某种方式随自己意愿办事的人。可以说自由人，因为人是可以按自己意愿办事，但说自由意志就违反了“言语的正当用法”。一个有选择能力的人，如果当他的选择被各种各样的考虑所决定，而他能够随意愿办事，他就是自由的。爱德华兹之所以被重视，不仅仅

① 洛克：《人类理解论》，上册，第212页。

② 《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下卷，商务印书馆，1987年，第20页。

③ 同上书，第21页。

是以某种方式解决了问题，而且还在于他提出的方法，即通过阐明表述方式而消解问题的方法。

所谓自由意志论，是指一种与决定论相对立的自由理论，它主张人的意志不受自然的、社会的和神的束缚，是完全自主的、绝对自由的。西方资产阶级的自由意志理论是作为反对封建等级制和神学统治提出来的。文艺复兴时期的但丁说：我们必须这样来理解：自由的第一个原则就是意志的自由，意志的自由就是关于意志的自由判断。他还进一步指出，判断居于理解与欲望之间，只有理解了才能做出正确的判断，判断才能支配欲望，判断才是自由的。倘若欲望占了先，象禽兽那样，就不能是自由的。

马丁·路德从宗教改革的立场上，一方面肯定自由意志来自上帝，另一方面也肯定人有自由意志，只是很有限。他说：“我承认上帝是给了人类一个自由意志。……我们内心起作用的只能是上帝。”但在肯定上帝的至上权威的同时，指出人有自由意志，他说：“人有自由意志，可行善避恶，反之亦然。人^①自己本来的力量能遵守上帝的一切诫命。”^①

康德承认有自由意志，并认为自由这个观念是解释意志自律的关键。他说：“所谓意志，就是指一切有理性者所具有的起因力（*Kausalität, Causality*），所谓自由，就是指这种起因力，在不受本身以外任何其他力量的影响而能独立发挥有效力量；所谓自然的必然性，就是指那些受本身以外的外在力量决定其行的一切非理性者的性质。”^②康德并不否定规律的作用，但意志所遵循的是不变的自由律。

自由意志论在现代西方，又得到了很大的发展。其中，尤以叔本华和尼采的意志主义哲学最具代表性。如果说德国古典哲学^③

① 《西方著名伦理学家评传》，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191页。

② 《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下卷，第375页。

以前的哲学承认自由意志的存在是建立在理性主义的基础之上的话，那么，在现代西方哲学中则出现了具有非理性主义特征的自由意志论。叔本华认为，意志自由是绝对不依靠理性的，意志是存在的本体，理性不过是意志服务的工具。他把自由与必然绝对割裂开，主张意志本身是自由的，并且是绝对自由的，但在意志的显现，即表象世界中，则没有自由，只有必然。他说：“在意志作为人的意志而把自己表现得最清楚的时候，人们也就真正认识了意志的无根据，并把人的意志称为自由的、独立〔无所待〕的。可是同时，人们就在意志本身的无根据上又忽视了意志的现象随处要服从的必然性，又把行为也说成是自由的。〔其实〕行为并不是自由的，因为从动机对于性格的作用中产生出来的每一个别行为都是从严格的必然性而发起的。”^①因此，根据律是一切现象的普遍形式，现象界是必然王国，只有本体界才是自由王国。他说：“必然性是大自然的王国；自由是天惠的王国。”“意志只是作为自在之物才能有真正的自由，而自由亦即独立于根据律之外。”^②这是对自由与必然关系的一种形而上学的割裂，实际上，他所说的自由，不过是一种纯粹的偶然性，完全脱离必然的自由意志是根本不存在的。

生命哲学家柏格森把生命冲动看作物自体。在此基础上，他把自我区分为基本的自我和寄生的自我。所谓基本的自我，是指人的完整的人格，即绵延的自我。所谓寄生的自我，是指现实中的自我，它是基本自我的投影。他说：“当我们的动作出自我们的整个人格时，当动作把人格表现出来时，当动作与人格之间有着那种不可言状的相象，如同艺术家与其作品之间有时所有的那样时，我们就是自由的。”^③这就是说，只有人们处于基本的自我

① 叔本华：《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商务印书馆，1982年，第168—169页。

② 同上书，第554、552页。

③ 柏格森：《时间与自由意志》，商务印书馆，1989年，第117页。

时，才是自由的，生活在寄生的自我之中是没有自由的。

所谓选择论，就是主张自由无非就是在多种可能性中的一种自主选择。到了现代，萨特又明确规定，自由就是选择的自由。

上述能力论，说到底，是指人的一种选择的能力，这包括认识上或心理上的选择，也包括行为上的选择。洛克在把自由看作一种能力时，就说这是“心理底选择和指导”；康德主张“纯粹理性所决定的选择活动是自由意志”；笛卡儿把选择能力的意志与认识能力的理智区分开来，并把自由与选择能力等同起来。

存在主义的先驱、丹麦的克尔凯郭尔认为：“由热情而来的结论是唯一可靠的结论”；“我们的时代所缺乏的不是反省力而是热情。”考夫曼指出：“齐克果（即克尔凯郭尔）则认为自我乃是无定形而不可掌握的，因此必须以可能性、忧惧与决心诸种意涵才能对它有所领会。当我看出了我的精神可能性，我就经验到那忧惧——那忧惧乃是‘（由）自由（而来）的眩晕，（‘The dizziness of freedom’），而我的选择是在恐惧与颤怖中完成的。”^②让·华尔指出：“在克尔凯郭尔的哲学中，选择和决定这两个概念具有头等重要的意义。”^③

萨特的自由观是选择论的最典型的代表。萨特从存在的本体是虚无和存在先于本质的原理出发，得出人注定是自由的，人的自由是选择的自由，而不是选择成为自由的。萨特说：“人并不是首先存在以便后来成为自由的，人的存在和他‘是自由的，这两者之间没有区别。”^④人“命定是自由的，这意味着，除了自由本身以外，人们不可能在我的自由中找到别的限制，或者说，我们没有停止我们自由的自由。”但是，萨特这里所说的

① 考夫曼：《存在主义》，商务印书馆，1987年，第19页。

② 同上书，第8页。

③ 让·华尔：《存在主义简史》商务印书馆，1962年，第3页。

萨特：《存在与虚无》，三联书店，1987年，第56页。

④ 同上书，第565页。

自由，是一种行动的自由，是选择的自由。萨特说：“人是自己造就的；他不是做现成的；他通过自己的道德选择造就自己，而且他不能不做出一种道德选择，这就是环境对他的压力。”^①因此，这种选择总是同责任联系在一起，总是在一定的境遇当中做出的选择。人不仅选择自己的自由，同时还要顾及别人的自由。

所谓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论，就是在理性的基础上，从自由与必然的辩证关系中，指出自由不是对必然的挣脱，自由也不是纯粹的偶然性，自由只能是对必然的认识。这种哲学上的自由理论，是资产阶级自由理论所能达到的最高成就。

英国近代哲学的始祖培根提出只有服从自然才能有自由的观点。他说：“要命令自然必须服从自然。”^②只要发现了规律，“我们就可以在思想上得到真理而在行动上得到自由。”^③洛克认为，理性是人走向自由的正当途径。他说：“追求真正的幸福是一种必然性，这种必然性正是一切自由的基础……普遍的幸福就是所谓最大的善，亦就是我们一切欲望所趋向的。我们如果受了必然性的支配，来恒常地追求这种幸福，则这种必然性愈大，那我们便愈自由。”^④

荷兰著名的唯物主义哲学家斯宾诺莎是近代较早对自由与必然的关系做过系统研究的学者之一。他认为，自由并不是对必然的摆脱，自由也不是完全在情欲的驱使下为所欲为。因为一切都是必然的和有规律的，真正的自由属于在理性的指导下把握必然的人。他说：“心灵对自然的了解愈多，则它对于它自身的认识，也必定愈完善……心灵认识的事物愈多，便愈知道它自身的力量和自然法则。”^⑤

① 萨特：《存在主义是一种人道主义》，上海译文出版社，1988年，第26页。

② 《十六——十八世纪西欧各国哲学》，商务印书馆，1975年，第9页。

③ 同上书，第49页。

④ 洛克：《人类理解论》，上册，第235—236页。

⑤ 斯宾诺莎：《知性改进论》，商务印书馆，1960年，第31页。

德国著名哲学家黑格尔是近代以来最大的客观唯心主义者，也是最有天才的辩证法家。他辩证地论证了自由与必然的关系，建立了系统而又完整的自由理论。首先，他把自由看作精神的唯一真理，是心灵的最高定性。他说：“我们说‘精神’，除有其他属性以外，也赋有‘自由’，这句话是任何人都欣然同意的；但是哲学的教训却说‘精神’的一切属性都是从‘自由’而得成立；又说一切都是为着要取得‘自由’的手段；又说一切都是在追求‘自由’和产生‘自由’。‘自由’是‘精神’的唯一的真理乃是思辨的哲学的一种结论。”^①虽然黑格尔把自由看作心灵的最高定性，但他反对把自由看作是天赋的。他认为，如果把自由看作天赋的，就等于承认有一个原始的天然状态，是没有驯服的天然冲动的状态，其实，那只能使人停留在纯属兽性的情感和原始本能的状态。其次，黑格尔全面论证了自由与必然的关系。他说：“世界历史无非是‘自由’意识的进展，这一种进展是我们必须在它的必然性中加以认识的。”^②他又说：“必然之变为自由，并非由于必然消失了，而只是由于它的还是内在的同一将会表现出来，——这个表现是有区别者在自身中的同一的运动，是作为映象那样的映象的自身反思。”所以，自由是作为概念才产生的，是在普遍的自身反思中，是在既区别又同一中，实现了从必然向自由的飞跃。

从伦理上说的自由，主要是讲人在道德实践中，或在个人行为中所涉及到的自由问题。它包括个人思想和行为是否具有独立性、是否具有自由意志和行动自由、个人性格能否受到保护、自由与责任等问题。它还涉及到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环境、个人与社会等一系列关系。

黑格尔：《历史哲学》，第55页。

同上书，第57页。

黑格尔：《逻辑学》下卷，商务印书馆，1981年，第232页。

从西方资产阶级的伦理观上看，自由是以个人为核心，以个人自由，即个人自主为主要内容的个人主义的自由观。

首先，资产阶级在伦理上的自由观的基本思想是：每个人都应当成为自己的主人，每个人都能按照自己的意愿去做自己愿做的事。伯克说：“对于个人来说，自由的意义在于人们能按照自己的意愿做自己的事。”^①康德说：“每个人理所当然应当成为自己的主人，这是他们天生的权利。”^②他们都强调人生而平等，这种平等就表现在一个人独立于别人的约束之外，有权去做他愿做的事。每一个具有意志的有理性的人，都意识到自己的自由，他遵从理性，而不屈从外来的力量或压力。在实践中，“一个有理性者的意志，只有在自由的观念下行动的时候，才能算是他自己的意志。因此，在实践范围内，一切有理性者都具有自由意志。”^③

其次，西方绝大多数的哲学家、伦理学家都主张自由并不是任意妄为的，极端的自由是没有的。当然，历史上并不是没有人提出过极端的自由要求，乃至今天，也有人把自由理解为一种极端自由。这种观点以17世纪英国的罗伯特·菲尔麦爵士最富代表性，他说：自由就是各人乐意做什么就做什么，高兴怎样生活就怎样生活，而不受任何法律的约束。中国古语说：“天马行空，独往独来”，也是属于这个类型的观点。这种极端个人主义的自由观，从其提出时，直到今天，始终遭到批判和反对。

伯克说：“极端的自由（指理论上尽善尽美的自由，而非现实中有缺陷的自由）在任何地方都是得不到的。……这些极端之物会把美德和享乐两者一齐毁掉。因此，为了保持自由就必须对自

① 《西方思想宝库》，第995—996页。

② 同上书，第996页。

③ 《西方伦理学名著选辑》下卷，第377—378页。